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2 年度
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
及填报口径说明

目 录

一、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二、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专有名词解释

五、2022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详见附件）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1、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依法拟订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监督检查自然资源、空间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执行情况。

2、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和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市域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3、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 and 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依法拟订相关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和维护 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市自然资源 and 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4、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考核标准。贯彻执行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

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国家、省自然资源发展规划，组织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发展规划，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实施自然资源价格体系政府公示制度，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省会城市发展战略研究，探索城乡统筹发展模式，推动省会城乡一体化进程。

6、负责建立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牵头编制主体功能区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贯彻执行国土空间规划政策，履行城乡规划管理职责，组织落实城乡规划政策。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和建设工程规划管理工作。

7、负责统筹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要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拟订生态补偿制度并组织实施，拟订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

政策措施，提出重要备选项目。

8、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负责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工作。负责执行耕地占补平衡制度，落实占用耕地补偿制度。

9、负责地质和矿产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市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落实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开采总量控制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0、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执行国家防护标准。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负责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专业技术单位对发生的地质灾害灾（险）情成因进行分析论证。

11、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规划勘察及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12、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根据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战略，拟订并实施相关规划和计划。贯彻执行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和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按规定做好大数据发展应用和政务数据资源管理相关工作，依法促进部门政务数据资源规划规范管理、共享和开放。

13、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监督各区（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的编制、审查、实施、修改、行政执法等工作。

14、承担市规划建设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5、结合部门职责，做好军民融合、扶贫开发等相关工作。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配合省自然资源厅开展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16、统一领导和管理市林业局。

17、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自然资源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18、职责调整。1. 将原市国土资源局（市测绘地理信息局、市不动产登记局）的职责，原市城乡规划局职责，以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组织编制主体功能区规划职责，市水务管理局的水资源调查和确权登记管理职责、原市农业委员会（市扶贫开发办公室）的草原资源调查和确权登记管理职责、原市生态文明建设委员会（市环境保护局、市林业局）的森林资源、湿地等资源调查和确权登记管理职责等整合划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9、转变职能。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加强制度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系统部门预算单位构成10个，其中，行政单位3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1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5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分别为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技术开发区分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市自然资源市场管理服务中心、市城乡规划展览馆、市地质灾害应急中心、市土地矿产资源储备中心；市地理信息大数据中心。

2、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县级单位。内设办公室、综合处、政策法规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处、国土空间规划处、国土空间用途管

制处、地区规划和城镇风貌管理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耕地保护和村镇规划处、建设项目规划管理处、地质勘查管理处、矿业权管理处、测绘地理和科技信息处、自然资源督察与执法监督处、计划与财务处、人事教育处，共17个处室。

(三) 部门人员构成：

单位名称	编制人数				实有人数							
	小计	行政	其中： 行政工勤	事业	合计	在职人数				离退休人数		
						在职小计：	行政人员	其中：行政工勤	事业人员	离退休小计：	离休	退休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65	60		5	134	64	62	8	2	70		70
市地理信息大数据中心	18			18	15	14			14	1		1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115			115	115	97		3	97	18		18
市城乡规划展览馆	13			13	11	11			11	0		
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11	11			14	9	9			5		5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技术开发区分局	18	9		9	18	16	9		7	2		2

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166			166	180	153			153	27		27
市自然资源市场管理服务中心	20			20	23	18			18	5		5
市地质灾害应急中心	12			12	8	8			8	0		
市土地矿产资源储备中心	120			120	86	86			86	0		
合计	558	80	0	478	604	476	80	11	396	128	0	128

二、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序号	工作任务	备注
1	提高规划编制前瞻性和空间布局精准度，增强规划编制系统性，积极做好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按时按要求做好规划报批。	2022 年部门工作安排打算
2	按照市委、市政府印发的“一图、一表”及《贵阳贵安 15 分钟生活圈规划导则》，积极配合、指导辖区政府开展“一圈”落地实施工作。	2022 年部门工作安排打算
3	全力推动建立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切实加快国土空间规划（乡村规划）编制，同步推进中心城区及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编制。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认真贯彻落实全省自然资源工作会工作精神

4	稳妥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将息烽县作为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和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力争年内完成我市首宗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地块出让，按“房地一体”模式完成宅基地摸底排查和权籍调查测量，并有序开展宅基地确权登记工作。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认真贯彻落实全省自然资源工作会工作精神
5	深化矿产资源管理体制变革，研究探索完善耕地占补平衡机制。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认真贯彻落实全省自然资源工作会工作精神
6	完成甲秀楼翠薇巷、文昌阁老城印巷等重点区域城市设计，再现贵阳历史、文化和风景，打造贵阳城市新名片。	贵阳贵安 2022 年“强省会”高质量发展重点任务责任分解表
7	完成 573 个村庄规划修编，完成全市“房地一体”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	贵阳贵安 2022 年“强省会”高质量发展重点任务责任分解表
8	建立农村宅基地“一站式”审批制度，创建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示范点 10 个，在息烽县试点建立农村宅基地管理信息系统。	贵阳贵安 2022 年“强省会”高质量发展重点任务责任分解表
9	深入挖掘不动产登记数据共享，不断提升登记工作效率和质量。加强多部门的沟通对接，促进信息共享工作进一步落地、落实，不断推出更多便民利企服务举措。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限压缩至 3 个工作日内。	2022 年部门工作安排打算；贵阳贵安 2022 年“强省会”高质量发展重点任务责任分解表
10	推进数博大道人才小镇建设工作，做好项目规划审批服务，做好高层次人才不动产登记服务工作。培养一批掌握多种专业技术、熟悉城乡规划建设复合型人才，提升规划队伍干部的综合素质	贵阳市 2022 年人才工作任务确认书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 1）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为 672735.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7762.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43148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23493.39 万元。本预算包括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及 9 家所属二级单位预算。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比上年增加 646398.27 万元，同比增长 2454.32%。根据三定方案及机构改革相关规定，本年度将贵阳市土地矿产资源储备中心调整为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其土地收储资金、市本级贷款本息偿还等着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合并至局系统，故造成较大的变动幅度。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详见表 2）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二级预算单位 2022 年收入总预算为 672735.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762.03 万元，占总收入的 2.64%，同比下降 1.87%，财政资金紧张，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及厉行节约精神，总体控制数与上年相比有所下降；新建信息化项目及运维项目划转至市大数据局统筹，相应减少部门预算专项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1480 万元，占比 64.14%，比上年增加 429080 万元，增加金额主要为贵阳市土地矿产资源储备中心的土地收储资金、城镇化发展资金和市本级贷款本息偿还资金。上年结转结余 223493.39 万元，占比 33.22%，比上年增加 217256.96 万元，结转金额主要为市土储

中心土地收储开发等资金。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详见表 3）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二级预算单位 2022 年部门支出总预算为 672735.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24.74 万元（人员经费 8159.18 万元、公用经费 1165.56 万元），占总支出的 1.39%；项目支出 663410.6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513.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31480 万元、上年结转项目支出 223416.92 万元），占总支出的 98.61%。

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分类分布情况如下：教育支出 13.5 万元，占本年度总预算 0.15%，比上年减少 9 万元，同比下降 40%，疫情防控常态化，转变干部教育培训方式，调整培训规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1.5 万元，同比增长 17.95%，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增加，统计范围扩大，同时本年度将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纳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中核算。卫生健康支出 512.48 万元，比上年增加 92.18 万元，同比增长 21.93%，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增加，统计范围扩大。城乡社区支出 65865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653934.39 万元，同比增长 13841.61%，增长金额较大主要机改合并的单位贵阳市土地矿产资源储备中心的土地收储资金、城镇化发展资金和市本级贷款本息偿还资金。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777.93 万元，比上年减少 7900.5 万元，同比下降 40.15%，财政资金紧张，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总控制数进行压缩减少预算，新建信息化运维

项目资金统筹至大数据局。住房保障支出 711.7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0.7 万元，同比增长 20.42%，住房保障支出严格按照人数及工资标准安排预算，因机改增加 86 人。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 4）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二级预算单位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预算为 449242.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762.03 万元，占总收入的 3.95%，同比下降 1.8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1480 万元，占比 96.05%，比上年增加 429080 万元，增加金额主要为贵阳市土地矿产资源储备中心的土地收储资金、城镇化发展资金和市本级贷款本息偿还资金。财政拨款支出总预算为 449242.03 万元，一是，基本支出 9248.28 万元（人员经费 8159.13 万元、公用经费 1089.15 万元），占总支出的 2.06%，同比增长 20.12%。二是，项目支出 439993.75 万元，占总支出的 97.94%，比上年增加 429592.04 万元，同比增长 4130.01%。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比上年增加 431141.31 万元，同比增长 2381.90%，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增加，根据三定方案及机构改革相关规定，本年度将贵阳市土地矿产资源储备中心调整为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其土地收储资金、市本级贷款本息偿还等着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较大，故造成较大的变动幅度。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5）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二级预算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总额为 17762.03 万元，同比下降 1.87%。其中：基本支出 9248.28 万元（人员经费 8159.13 万元、公用经费 1089.15 万元），同比增长 20.12%，增加二级预算单位，增加 86 人；项目支出 8513.75 万元，同比下降 18.15%，总体控制数压缩，新建信息化建设和运维项目资金统筹至市大数据局。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详见表 6、7）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二级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248.28 万元。一是，人员经费 8159.1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472.7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6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3.72 万元。二是，公用经费 1089.15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3.0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救济费）1.1 万元、资本性支出 2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详见表 8）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二级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96.43 万元，总体比上年增加 9.10 万元，同比增长 10.42%。其中，公务接待费 2.59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 万元，同比下降 3.72%，严控接待需求、接待次数及接待人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3.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9.2 万元，同比增长 10.87%，增加二级单位“贵阳市土地矿产资源储备中心”，增加 4 台公务用车，相应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 万元。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二级单位截止 2022 年初公务用车保有量 42 辆。

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均实行总额控制，年初未分配，年度间根据实际情况按照程序审批后据实列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9）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二级单位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为 431480 万元，均为项目支出，其中土地开发支出和征地拆迁补偿支出 428700 万元。

（九）市级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支出情况（详见表 10）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二级单位 2022 年市级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支出总额 300 万元，为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专项资金，通过“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功能科目核算，因资金紧张，具体分配区县资金根据项目紧急情况、工作完成进度及质量安排。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 11）

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二级单位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 12）

详见附表。

（十二）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 13-23）

详见附表。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情况：今年我单位本级及下属 9 家所属单位的机关（机构）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89.15 万

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2.69 万元，下降 2.91%。增减原因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及厉行节约精神，进一步压缩公用经费开支。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政府采购情况：今年我单位及下属 9 家所属单位的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530.6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9.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421.52 万元，其他采购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年初，我单位本级及下属 9 家二级单位国有资产合计 168498.06 万元，同比增加 5%，因机改增加下属二级单位，资产数目增加。其中，流动资产 60978.84 万元，同比增长 13.36%，增加下属单位，规范账务处理预付账款科目增加，差额事业单位经营结余，区级财政拨付征地拆迁补偿支出结转等；固定资产原值 123091.28 万元，同比增长 3%，因机改增加下属二级单位，无大型新增固定资产。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所属二级单位共有车辆 4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2022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 40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439993.75 万元。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项目支出 8513.75 万元。其中，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专项资金 558 万元，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350 万元，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264.95 万元，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000 万元，自然资源执法等经费 480 万元，干部教育经费 13.5 万元，贵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大厅运行维护、档案库房建设等 2789.3 万元，贵阳市城乡规划展览馆运行维护经费提升改造等 720 万元。

（六）专有名词解释

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因公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

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反映用于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管理，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项）：反映用于基础测绘、航空摄影、地理信息应用与安全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从国有土地收益基金中安排用于收购储备土地需要支付的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从国有土地收益基金中安排用于收购储备土地需要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的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2022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详见附件）